

附件 1

厦门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人员培训机构 备案申请材料清单及对应说明

一、备案申请材料清单

- (一) 厦门市失能等级评估人员培训机构备案申请表(同时提交可编辑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 格式详见附件 1-2);
- (二) 主体资质条件佐证材料(盖章扫描件);
- (三) 培训经验与规模条件佐证材料;
- (四) 场地与设施设备佐证材料;
- (五) 人才培养能力佐证材料;
- (六) 人才评价能力佐证材料;
- (七) 质量内控能力佐证材料;
- (八) 品牌建设能力佐证材料。

二、备案申请材料对应说明

(一) 主体资质条件佐证材料

1. 证照齐全。在厦门市内依法注册登记, 且正式运营满 3 个月持有合法、有效的法人登记证书及相关办学或执业许可(如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办学许可证等), 且机构类型与所持证照相符。

2. 信用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须提供遴选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信用中国”或

“信用中国（福建）”、“信用中国（福建厦门）”网站下载的官方信用报告（盖章扫描件）。

（二）培训经验与规模条件的佐证材料（在相关领域具有高切合度和广泛影响力）

具有举办过业务类事项培训经验，具备培训组织能力，当次最高培训接待能力不低于 200 人，须提供培训方案、现场照片等相关佐证材料。

1. 高等院校。高等院校需开设老年医学、康复医学或护理学等康复护理相关专业，与长期护理保险评估工作有较强的相关性，在相关领域或行业具有广泛的影响力，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质量高。院校可以从院校层次、专业设置、场地设备、师资力量、教研成果、招生和就业、产教融合情况、荣誉或成绩等方面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佐证材料。

2. 医疗机构。医疗机构需为公立二级以上且设置康复医学、老年医学等相关科室，与长期护理保险评估工作有较强的相关性，在相关领域或行业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培训经验丰富，培训质量高。医疗机构可以从机构规模、成立时长、场地面积、科室设置、康复科及老年科医护力量、可投入培训师资力量、场地设备、教研成果、荣誉或成绩等方面，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佐证材料。

（三）场地与设施设备佐证材料

1. 场地要求。配备专门的理论培训场所及标准化评估室（含辅助器具模拟场景），培训场地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要求、具

备培训教学需要的教学工具和物资。

2. 场地权属证明。如为自有产权，应出具产权证明材料；如租赁场所，提供租赁协议，且协议剩余有效期超过2年。

（四）人才培养能力佐证材料

1. 培训方案。针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的专项人才培训方案。

2. 师资团队。具备保障评估培训需要的师资团队资源，包括长护险政策制定部门相关负责人及业务骨干、长护险领域专家学者、三级医院中级以上临床医学、护理、康复、精神心理专家、法律顾问、长护险失能等级评估工作人员等。需具有6人或以上的师资人员，对应到申请备案的培训师资队伍名单（包含合同或协议、任职资格证明等佐证材料）。

3. 历史业绩。人才培养历史业绩、市场认可情况及其他人才培训资源或能力的佐证材料。

（五）人才评价能力佐证材料

1. 评价方案。针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的人才评价方案及考核标准。

2. 考评队伍。拥有稳定的考评人员队伍，提交人员名单及相关资质证明（合同或协议、任职资格证明）。

3. 设备保障。具备与培训评价规模相适应的设施设备与仪器仪表，须提交资产清单（含品牌、型号等信息）。

4. 评价业绩。提供人才评价历史业绩、市场认可情况及其他人才评价资源或能力的佐证材料。

（六）质量内控能力佐证材料

1. 内控方案。提交完整的人才培训评价质量内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管理、安全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管理、内控管理、风险防范、档案管理、教育教学制度。

2. 持续改进机制。具备建立培训评价真实性核查、有效性反馈及持续优化的制度与能力。

3. 质量成效。质量内控历史业绩、市场认可情况及质量内控资源或能力的佐证材料。

（七）品牌建设能力佐证材料

1. 品牌建设。提交人才培训评价相关的品牌建设运营方案。

2. 社会责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须提供参与社会公益、获得荣誉等相关证明。

3. 品牌影响力。提供品牌建设的历史业绩、市场认可材料或其他品牌资源或能力的佐证材料。

附件 2

**厦门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人员
培训机构备案申请表**

一、基本信息			
名称			
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机构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公立医疗机构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金	
从业人员数	人	年营业收入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二、机构总体情况介绍			

<p>三、诚信承诺</p> <p>本单位承诺：</p> <p>1. 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自愿退出申报或取消中选资格。</p> <p>2. 开展培训工作时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p> <p>法定代表人(签字)：</p> <p>单位名称(公章)：</p> <p>申请日期： 年 月 日</p>

注：请申请单位在单位名称处及表格骑缝处加盖本单位公章；本表可增行或续页。

附件 3

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 本单位已认真阅读厦门市长期护理保险的各项规定，自愿申请成为厦门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自愿承担厦门市失能等级评估人员培训工作，并严格遵守长期护理保险有关管理规定。

(二) 本单位提交的全部材料内容真实、数据准确、来源合法。

(三) 申请机构及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在培训评价领域无违法违规及失信行为。

(四) 本单位承诺在申报过程中如存在弄虚作假，自愿退出申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本单位承诺在成为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后，满足并使用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与医保信息平台按接口标准进行对接的条件。实行专机专用、专网专用，与互联网物理隔离，严格授权管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要求，提供必要的网信安全保障措施，确保录入信息系统数据真实有效。

(六) 本单位承诺实行电子化档案管理，建立长护险失能等级评估人员档案管理制度，详细记录评估人员的培训经历和培训结果。

(七) 本单位承诺不以任何理由推诿培训工作的开展。

(八) 自愿接受医疗保障部门监管及公众监督。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厦门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人员培训机构综合审核表

申请机构名称：

评估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评估内容	指标类型	评估标准	评估情况
1	基本条件 评定	培训资质	1. 在厦门市内依法注册登记且证照齐全（包括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办学许可证等），若申请机构为分支机构，应提供具有隶属关系的上级机构的上述证照及上级机构授权书同意其参与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申请。 2. 自提出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申请之日起，取得厦门市注册登记证照时间不少于 3 个月。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2		信用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有关经营（运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单位名单，无不良记录。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3		专业/科室设置	高等院校需开设老年医学、康复医学或护理学等康复护理相关专业，公立医疗机构应为二级及以上且设置康复医学、老年医学等相关科室。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4		设施设备	配备专门的理论培训场所及标准化评估室（含辅助器具模拟场景）。 培训场地应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要求（具备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具备失能等级评估人员规范化培训教学需要的设施设备、教学工具和物资。 具有举办过业务类事项培训经验，具备培训组织能力，当次最高培训接待能力不低于 200 人。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5		师资人员	有适应失能等级评估人员培训和评价所需的专（兼）职师资力量，配备 6 人或以上专职工作人员。能提供各类人员名单与任职资格证明。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6		信息化支撑	承诺在成为失能等级评估培训机构后，满足并使用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与医保信息平台按接口标准进行对接的条件。实行专机专用、专网专用，与互联网物理隔离，严格授权管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要求，提供必要的网信安全保障措施，确保录入信息系统数据真实有效。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7		内控管理制度	申请机构提供的培训管理、安全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管理、内控管理、风险防范、档案管理、教育教学制度符合长期护理保险工作实际。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8		档案管理	档案由专人负责管理、固定存放区域、一人一档且标识清楚，能根据工作要求及时调阅。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9			1. 办公和业务用房，得 6 分。 2. 业务用房，功能区单独划分（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办公场所、理论培训场所、标准化评估室（含辅助器具模拟场景）、档案管理区等区域），得 4 分。	得 ____分
10	综合指标评分	设施设备 (42 分)	1. 拥有至少 1 间标准理论教室，配备基础多媒体设备（投影、音响、电脑），得 3 分。教室具备高级教学功能，如多个高清显示屏幕、专业扩声系统、无线投屏、线上直播互动系统等，能显著提升教学效果，或教室经过专业化设计与布置，例如：固定的分组讨论区、支持案例教学与角色扮演的布局等，而不仅是传统的礼堂式布局，加 2 分。在满足上述至少 1 间教室的基础上，每增加 1 间标准理论教室，加 1 分。若增加的教室同时具备前述高级教学功能或专业化设计，则每间可额外再加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2. 拥有至少 1 间实操演练教室，得 3 分，能够模拟居家、社区、或机构等不同养老环境，并配备完成标准化评估所必需的辅助器具和场景（如：模拟床、轮椅、助行器、日常生活用品、认知评估工具等），场景模拟完备度高的加 2 分。在一间的此基础上，每增加一间，加 2 分，若增加的演练教室场景模拟完备度高，则每间可额外再加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得 ____分
11			1. 有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的专项人才培训方案，得 4 分。 2. 有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的人才评价方案及考核标准，得 4 分。 3. 有完整的人才培训评价质量内控方案，得 2 分。 4. 有人才培训评价相关的品牌建设运营方案，得 2 分。	得 ____分

12	师资人员 (21分)	<p>1. 配置至少 6 名符合条件要求的培训师资人员，得 6 分，每增加 1 名师资，加 1 分，最高 10 分。 2. 师资团队中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占比 $\geq 80\%$，得 5 分；$60\% \leq \text{占比} < 80\%$，得 4 分；$40\% \leq \text{占比} < 60\%$，得 3 分；$20\% \leq \text{占比} < 40\%$，得 2 分；占比 $< 20\%$，得 0 分。 注：师资团队超 10 人，测算占比时按 10 人计。 3. 聘请长护险领域专家学者参与培训工作。聘请到国家级长期护理保险专家库咨询专家的，加 6 分；聘请到省级长期护理保险咨询专家的，加 2 分。本项最高 6 分。</p>	得 ____ 分
13	临床培训 (14分)	设立临床技能培训中心（教学中心或实训中心），得 6 分。其中，临床技能中心（教学中心或实训中心）获得国家级示范点加 8 分，省级示范点加 3 分、市级示范点加 1 分。（加分项不可叠加）	得 ____ 分
14	培训经验 (7分)	具备政府部门委托开展医护人员培训的资质，或具备政府业务类委托培训经验的，得 7 分。 说明：需提供相关文件或合同等证明材料。	得 ____ 分
15	制度公示 (7分)	<p>1. 每有一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申请机构显著位置公示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2. 具备与长期护理保险培训管理相适应的应急制度、风险管理制度，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得 ____ 分
16	信息系统 (9分)	<p>1. 建立信息安全内控制度且提供相关文件的，得 3 分。 2. 专人负责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保障且提供专人名单的，得 2 分。 3. 定期进行信息安全巡检且能提供巡检报告的，得 2 分。</p>	得 ____ 分
17		承诺实行电子化档案管理的，得 2 分。	得 ____ 分
评估结果：基本条件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指标共得 ____ 分。 说明：基本条件评定设置符合或不符合事项，任一项不符合即为不合格。			